

证券代码：839985

证券简称：永鑫精工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 宜昌永鑫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信息，会计师事务所应保证其提供、报送或披露的资料、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 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20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2幢13层

首席合伙人：吕江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104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511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203人

最近一年收入总额（经审计）：28,387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24,649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8,522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5家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72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81	制造业	医药制造业
C78	制造业	仪器仪表及文化、办公用 机械制造业
C43	制造业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 造业
C49	制造业	塑料制造业
C73	制造业	专用设备制造业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I-65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 术服务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L72	租赁和商贸服务业	商贸服务业
C-34	制造业	通用设备制造业
C-38	制造业	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
C-39	制造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 设备制造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3,178 万元

上年度挂牌公司审计收费：3,017 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 家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5 家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682 万元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0,000 万元

能承担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质押保险购买符  
合相关规定。

## 3. 诚信记录

近三年，永拓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如下：

类型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刑事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处罚	无	无	无
行政监管措施	5 次	2 次	4 次
自律处分	无	无	无

从业人员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的具体情况如下：

1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 （二）项目信息

###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具有多年的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重大资产重组、IPO 申报审计经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杜军，先后在中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等具有证券资质的会计师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类审计服务近 12 年，现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黄长文，先后在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等具有证券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类审计工作服务近 8 年。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刘楠园，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行业 25 年，2020 年 12 月开始至今在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审计业务，现担任永拓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独立复核人。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

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3.独立性

拟聘任的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 12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2 万元。

上期审计收费 12 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2 万元。

公司与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以行业标准及市场价格为基础，按照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审计费用，具体金额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一) 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审议通过。

### (二)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简单签字确认的《宜昌永鑫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宜昌永鑫精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